证券代码:603916 证券简称:苏博特 公告编号:2022-031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5月2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22年第58次工作会议对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857 证券简称:宁波中百 公告编号:2022-027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1.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2022年5月25日

3.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57	宁波中百	2022/5/18

二、取消原因

2022年5月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及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因部分议案内容须进行调整等原因,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2022年5月25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所涉及议案的后续处理

本次股东大会的取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会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决定召开换届股东大会的时间,后续事项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取消临时股东大会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感谢广大投资者给予公司的理解与支持。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2-086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2022年5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亲自出席董事11人。本次会议由陈锦石董事长主持,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3008 证券简称:开普检测 公告编号:2022-037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河南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2年5月30日(周一)15:30-17:00参加在全景网举办的“真诚沟通 传递价值”河南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出席本次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姚致清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张冉先生,财务负责人李国栋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ST冠福 编号:2022-052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陈烈权先生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接到公司大股东陈烈权先生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陈烈权	是	75,000,000	21.42%	2.85%	2022-04-20	2022-05-20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银海支行

二、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陈烈权	307,163,822	11.66%	305,000,000	230,000,000	74.88%	8.73%	230,000,000	100%	0	0

注:1、上述限售股均为高管锁定股。

2、大股东陈烈权先生所质押的2.3亿股公司股份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其中1.8亿股是为能特科技有限公司搬迁项目在农业发展银行的融资提供担保,0.5亿股是为能特科技有限公司新项目发展向湖北银行融资提供担保。

三、股东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良好,大股东陈烈权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为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风险,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大股东陈烈权先生将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部分解除质押登记);

特此公告。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2-069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票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公司股东王晓岩先生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公司股东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王晓岩	否	2,000,000	5.36%	0.30%	否	是	2022/5/20	2022/12/11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
合计		2,000,000	5.36%	0.30%						

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	否	2,000,000	2.60%	0.30%	2019/12/9	2022/5/2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2,000,000	2.60%	0.30%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王晓岩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晓岩	37,337,592	5.65%	613,392	2,613,392	7.00%	0.40%	0	0.00%	0	0.00%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	77,035,746	11.67%	68,283,000	66,283,000	86.04%	10.04%	0	0.00%	0	0.00%
合计	114,373,338	17.32%	68,896,392	68,896,392	60.24%	10.43%	0	0.00%	0	0.00%

四、备查文件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488 200488 证券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B 公告编号:2022-033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16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2年5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将任期届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名7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其中:执行董事5名、非执行董事2名。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洪国先生、胡长青先生、李兴春先生、李峰先生、李伟先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韩亭德先生、李传轩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见附件一)。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第十届非独立董事签订董事服务合同。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志辉先生、孙剑非先生、杨彪先生、尹美群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见附件二),任期三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第十届独立非执行董事签订董事服务合同。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公司将上述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资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和独立非执行董事津贴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法人治理工作高效开展,保障公司非执行董事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劳动权益,参照其他同规模上市公司董事薪酬情况,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非执行董事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工作内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和独立非执行董事津贴拟定为人民币20万元(含税)/人/年,按月发放。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表所示: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2人。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2人。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B股转换上市地后适用)的议案》

《公司章程》(草案,B股转换上市地后适用)具体修订内容如下表所示: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2人。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2人。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修订内容如下表所示: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2人。董事为自然人,公司全体董事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业务。	第四条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2人。董事为自然人,公司全体董事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业务。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力、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保费支出不超过40万元人民币/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体董事已回避表决此项议案,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6月15日 14:30 在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2199号公司研发中心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个人简历

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洪国先生,57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全国轻工系统十佳杰出青年岗位能手、山东省富民兴鲁劳动奖章获得者、山东省优秀企业家、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全国优秀创业企业家、美国锐思“年度最佳CEO奖”获得者,任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理事会副会长,1987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车间主任、分厂厂长、副总经理、武汉晨鸣汉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晨鸣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目前,陈洪国先生持有公司A股31,080,044股,陈洪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李雪芹女士的配偶;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胡长青先生,56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88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技改部长、分厂厂长、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晨鸣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副董事长。

目前,胡长青先生持有公司A股5,042,857股;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兴春先生,56岁,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金融工程博士,上海金融学院客座教授,曾先后就职于携程旅行网、富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西部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等,在实业、证券、信托等领域拥有30年以上的从业经验。现任利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昆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

目前,李兴春先生持有公司A股5,000,000股;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峰先生,48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2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武汉晨鸣汉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营销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晨鸣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执行董事兼金融事业部董事长。

目前,李峰先生持有公司A股3,906,027股,为公司副总经理李雪芹女士的弟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伟先先生,40岁,研究生学历。2002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销售公司深圳涂布纸公司副经理、山东晨鸣纸业销售有限公司经理、生活纸公司副董事长、销售公司营销副总监、营销总监、集团总经理、金融事业部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营销总监。

目前,李伟先先生持有公司A股2,081,200股,H股159,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韩亭德先生,53岁,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山东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济南、聊城、临沂营业部副总经理及总经理;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淄博、济南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及总经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部总经理、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及零售业务总部常务副总经理等,现任恒泰长财证券有限公司债券业务部经理、公司非执行董事。

目前,韩亭德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监事会认为: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运营风险,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法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履职尽责,保障公司健康发展。本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体监事对此项议案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李康女士,40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1 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采购部管理科科长、副部长、部长、总经理助理、财务副总监,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分管稽察部。

目前,李康女士持有公司A股149,3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潘爱玲女士,57岁,经济学博士,财务管理博士后,现为山东大学管理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山东大学投融资研究中心主任,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山东省会计学会副会长,山东省比较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美国康涅狄格大学访问学者,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享受国务院政府特贴专家,泰山学者特聘专家。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课题首席专家,完成多项国家级及省级课题。兼任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监事。

目前,潘爱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宏女士,57岁,经济学博士,现任山东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跨国公司研究所所长、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国国际贸易学会理事、山东省对外贸易学会理事,兼任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监事。

目前,张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488 200488 证券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B 公告编号2022-044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2年6月15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6月1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2年6月15日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2022年6月15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A股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7日,B股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10日(B股最后交易日为2022年6月7日)。B股股东应在2022年6月7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22年6月7日(B股最后交易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B股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在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股东名册登记的公司H股股东(根据香港有关要求发送通知、公告),不适用本通知。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机构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2199号公司研发中心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7人)
1.01	选举陈洪国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2	选举胡长青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3	选举李兴春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4	选举李峰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5	选举李伟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6	选举韩亭德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1.07	选举李传轩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李志辉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2.02	选举孙剑非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2.03	选举杨彪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2.04	选举尹美群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李康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潘爱玲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3	选举张宏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和独立非执行董事津贴的议案	√
5.00	关于第十届监事会外部股东代表监事津贴的议案	√
6.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B股转换上市地后适用)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上述议案1、2、4、6-9经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上述议案3、5、6经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详细内容请见刊登在2022年5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2022年5月23日载于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上的相关公告。

2、上述议案1-6为普通决议案;议案7-9为特别决议案。

3、议案 1-3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7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股东代表监事3名,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票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股东代表人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和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表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

(3)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

前述股东大会适用的授权委托书和其他授权文件须在股东大会举行前24小时送达公司证券投资部,方为有效。

公司股东可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拟出席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须于股东大会召开前24小时办理登记手续。

3、登记地点: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2199号 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传勇 陈琳

电话:0536-2158008

传真:0536-2158977

邮箱:chenmmingpaper@163.com

通讯地址: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2199号(邮编:262705)

2、预计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3、特别提醒

(1)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当地疫情防控政策,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将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健康码、行程码绿色且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二: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 股 量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附件二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 (本公司) 作为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的股东, 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提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7人)			
1.01	选举陈洪国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2	选举胡长青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3	选举李兴春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4	选举李峰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5	选举李伟先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6	选举韩亭德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1.07	选举李传轩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李志辉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2.02	选举孙剑非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2.03	选举杨彪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2.04	选举尹美群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李康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潘爱玲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3	选举张宏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和独立非执行董事津贴的议案	√			
5.00	关于第十届监事会外部股东代表监事津贴的议案	√			
6.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